

## 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204 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  
6段488號

聯絡人：林資靜

聯絡電話：(02)8590-6689

傳真：(02)8590-6063

電子郵件：ps0215@mohw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東華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衛部護字第112146115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有關本部會同社團法人桃園市助人專業促進協會辦理112年性侵害創傷復原中心個案研討暨成果發表會1案，請推薦所屬人員及所轄民間單位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案活動資訊如下：

- (一) 時間：112年12月7日(四)上午10時至下午4時50分
- (二) 地點：格萊天漾大飯店15樓天闊廳（台北市萬華區艋舺大道101號15樓）

(三) 參加對象：

- 1、各直轄市性侵害防治相關業務承辦人員至少10名、各縣（市）辦理性侵害防治相關業務承辦人員至少5名。
- 2、民間單位從事性侵害被害人保護扶助相關實務工作者。
- 3、性侵害防治網絡人員，包括警政、教育、衛生醫療及司法人員等。

(四) 本活動採實體進行，請於即日起至112年12月5日(二)中午12時前完成報名（報名網址：<https://www.surveycake.com/s/KYGBY>），並請准予報名人員公（差）假。



二、隨函檢附簡章1份，如有疑問，請洽本案聯絡窗口（林小姐，電話：02-8590-6689）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及各縣(市)政府、全國大專院校、教育部、財團法人現代婦女教育基金會、財團法人天主教善牧社會福利基金會、財團法人人本教育文教基金會、中華民國社會工作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臺灣諮商心理學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諮商心理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心理衛生協會、中華團體心理治療學會、財團法人華人心理治療研究發展基金會、財團法人旭立文教基金會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兒童福利聯盟文教基金會、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、沐心心理諮商所、擁抱心理諮商所、回甘心理諮商所、臺灣安心家庭關懷協會、財團法人台灣基督教門諾會、社團法人暖暖Sunshine協會、社團法人屏東縣家庭關懷暨心理健康促進協會、財團法人張老師基金會、社團法人台灣數位女力聯盟、性創傷復原中心

副本：本部保護服務司

112/11/27  
13:46:06  
電子印章

